

粤农〔2015〕13号

转发农业部关于表扬 2014 年全国粮食 生产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的决定

各地级以上市农业局：

近日，农业部下发了《关于表扬 2014 年全国粮食生产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的决定》（农农发〔2014〕3号），对发展粮食生产中成绩突出的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予以表扬。我省罗定市、梅县区被评为“全国粮食生产先进单位”；省种子管理总站李小宁等 4 名同志被评为“全国粮食生产突出贡献农业科技人员”；雷州市何有义等 7 名同志被评为“全国种粮大户”。现将《农业部关于表扬 2014 年全国粮食生产先进单位的先进个人的决定》（农农发〔2014〕3号）转发给你们，请你们大力宣传受表扬单位和个人的宝贵经验和先进事迹，积极营造支持农业、发展粮食生产的良好社会氛围，促进粮食生产稳定发展，为保持经济社会

持续健康发展做出新的贡献。

- 附件：1. 农业部关于表扬 2014 年全国粮食生产先进单位的
先进个人的决定（农农发〔2014〕3 号）
2. 2014 年广东省获得全国粮食生产先进单位和先进
个人称号名单

广东省农业厅
2015 年 1 月 15 日

附件1:

农业部文件

农农发〔2014〕3号

农业部关于表扬2014年全国粮食生产 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的决定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农业(农牧、农村经济)、农机、农垦厅(委、局、办),黑龙江省农垦总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局:

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粮食生产,提出构建新形势下国家粮食安全战略。各级农业部门以高度的自觉、坚定的信心高位护盘,广大农民群众以质朴的品格、辛勤的劳作默默耕耘,产粮大市大县以全局的观念、担当的气魄真抓实干,为粮食连年增产、保障国家粮食安全作出了重要贡献。今年的粮食生产,经受了局部严重的自然灾害、多发的生物灾害、多变的市场环境等多重考验,粮食产量再创历史新高,实现“十一连增”,为稳定经济社会发展大局提供了有力支撑。

为鼓舞士气、提振信心,进一步调动地方政府重农抓粮、农业科技人员科技兴粮和农民群众务农种粮的积极性,我部决定对今年发展粮食生产中成绩突出的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予以表扬。黑龙江省哈尔滨市等34个市(盟、局)、吉林省榆树市等311个县(市、区、旗、场)被评为“全国粮食生产先进单位”,河南省李卫东等200名同志被评为“全国粮食生产突出贡献农业科技人员”,安徽省赵金良等300名同志被评为“全国种粮大户”。

希望受表扬的单位和个人珍惜荣誉,再接再厉,充分发挥模范带头作用,在发展粮食生产中再立新功。各地各级农业部门要大力宣传他们的先进事迹和宝贵经验,积极营造全社会高度重视粮食生产的良好氛围,促进粮食生产稳定发展,为保持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作出新的贡献。

附件:2014年全国粮食生产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名单



附件 2

2014 年广东省获得全国粮食生产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称号名单

一、全国粮食生产先进单位

罗定市、梅县区

二、全国粮食生产突出贡献农业科技人员

李小宁 广东省种子管理总站

钟元和 惠州市农业科学研究所

陈志坚 东莞市中堂镇凤冲水稻科研站

黄明华 茂名市信宜市植保植检总站

三、全国种粮大户

何有义 湛江市雷州市松竹镇刘宅村登甲步村

李月响 惠州市惠东县大岭镇洪湖村

石伟茹 韶关市始兴县城南镇新村

莫朝景 江门市恩平市沙湖镇南平村

余业飞 肇庆市高要市禄步镇岩口村

谢剑辉 茂名市电白区岭门镇新丰村

罗新辉 梅州市兴宁市大坪镇祠堂村

广东省农业厅办公室

2015年1月19日印发

排版：林超妍

校对：张小强
